证券代码:000818 证券简称:航锦科技 公告编号:2019-054

航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航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已于2019年8月3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航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9-051),现将《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内容再次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航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019年8月2日召开的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董事会召集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19年8月19日(星期一)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9年8月19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8月18日15:00 至2019年8月19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方式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本次投票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或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不能重复投票。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行使表决权。同一股份通过现场方式和网络方式重复进行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19年8月13日(星期二)

7、出席对象:

(1)于股权登记日(2019年8月13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辽宁省葫芦岛市连山区化工街1号,公司办公楼2层A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会议提案:

1、审议《关于董事会换届暨选举蔡卫东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审议《关于董事会换届暨选举刘东峰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3、审议《关于董事会换届暨选举丁贵宝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4、审议《关于董事会换届暨选举乔晓林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5、审议《关于董事会换届暨选举张蜀平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6、审议《关于董事会换届暨选举刘波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7、审议《关于董事会换届暨选举刘春彦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8、审议《关于董事会换届暨选举郭海兰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9、审议《关于董事会换届暨选举毛明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0、审议《关于监事会换届暨选举王志勇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11、审议《关于监事会换届暨选举李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12、审议《关于监事会换届暨选举师瑾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13、审议《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
14、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二)提案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详细内容已刊登在2019年8月3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第七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049)、《第七届监事会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050)、《公司章程修订公告》(公告编号2019-053)。

(三)特别强调事项:

公司的控股股东持股比例在百分之三十以下,本次股东大会审议关于董事会和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时采用非累积投票制。

提案14为股东大会特别决议事项,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提案1至9和提案14将对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进行单独计票。

三、提案编码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注:所有议案采用非累积投票制)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董事会换届暨选举蔡卫东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2.00	关于董事会换届暨选举刘东峰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3.00	关于董事会换届暨选举丁贵宝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4.00	关于董事会换届暨选举乔晓林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5.00	关于董事会换届暨选举张蜀平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6.00	关于董事会换届暨选举刘波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7.00	关于董事会换届暨选举刘春彦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8.00	关于董事会换届暨选举郭海兰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9.00	关于董事会换届暨选举毛明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10.00	关于监事会换届暨选举王志勇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
11.00	关于监事会换届暨选举李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
12.00	关于监事会换届暨选举师瑾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
13.00	《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	√
14.00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本人持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委托的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及委托人的证券账户卡。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并注明联系电话。

2、登记时间:2019年8月14日至16日,上午8:00-11:30,下午13:00-17:00。

3、登记地点:公司证券法务部(公司办公大楼4层8412室)。

4、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王东冬

电话:0429-2709027

传真:0429-2709818

邮箱:zqb@hangjintechnology.com

5、现场会议预期半天,出席会议者交通、食宿费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具体投票方式详见附件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六、备查文件

1、2019年8月2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33次临时会议决议;

2、2019年8月2日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13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通知。

航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八月十五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0818”,投票简称为“航锦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9年8月19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9年8月18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3:00,结束时间为2019年8月19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法人股东授权委托书

本单位作为航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拟参加航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出席股东大会,并授权其对会议议案按下表所示进行表决(所有议案采用非累积投票制)。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表决结果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董事会换届暨选举蔡卫东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2.00	关于董事会换届暨选举刘东峰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3.00	关于董事会换届暨选举丁贵宝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4.00	关于董事会换届暨选举乔晓林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5.00	关于董事会换届暨选举张蜀平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6.00	关于董事会换届暨选举刘波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7.00	关于董事会换届暨选举刘春彦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8.00	关于董事会换届暨选举郭海兰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9.00	关于董事会换届暨选举毛明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10.00	关于监事会换届暨选举王志勇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			
11.00	关于监事会换届暨选举李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			
12.00	关于监事会换届暨选举师瑾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			
13.00	《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	√			
14.00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委托人签名: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日期:2019年 月 日

附件3:

自然人股东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本人出席航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对本次会议各项议案全权行使表决权(所有议案采用非累积投票制)。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表决结果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董事会换届暨选举蔡卫东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2.00	关于董事会换届暨选举刘东峰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3.00	关于董事会换届暨选举丁贵宝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4.00	关于董事会换届暨选举乔晓林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5.00	关于董事会换届暨选举张蜀平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6.00	关于董事会换届暨选举刘波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7.00	关于董事会换届暨选举刘春彦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8.00	关于董事会换届暨选举郭海兰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9.00	关于董事会换届暨选举毛明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10.00	关于监事会换届暨选举王志勇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			
11.00	关于监事会换届暨选举李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			
12.00	关于监事会换届暨选举师瑾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			
13.00	《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	√			
14.00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委托人签名: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日期:2019年 月 日

证券代码:603658 证券简称:安图生物 公告编号:2019-092

郑州安图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取得医疗器械注册证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郑州安图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颁发的《医疗器械注册证》,具体如下:

一、医疗器械注册证的具体情况

编号	产品名称	注册证编号	注册证有效期	预期用途
1	肿瘤标志物质控品Ⅱ	国械注准20193400548	5年	本产品适用于甲胎蛋白(AFP)、癌胚抗原(CEA)、糖类抗原125(CA125)、糖类抗原19-9(CA19-9)、糖类抗原15-3(CA15-3)、糖类抗原50(CA50)、前列腺特异性抗原(PSA)、游离前列腺特异性抗原(fPSA)、铁蛋白(Ferr)、糖类抗原72-4(CA72-4)、神经元特异性烯醇化酶(NSE)、鳞状细胞癌抗原(SCCA)、细胞角蛋白19片段(Cyfra 21-1)、糖类抗原242(CA242)、人附睾蛋白4(HE4)、胃蛋白酶原Ⅰ(PGⅠ)、胃蛋白酶原Ⅱ(PGⅡ)、β2-微球蛋白(β2-Microglobulin)、β-人绒毛膜促性腺激素(β-HCG)、甲状腺球蛋白(TG)检测时的质量控制。

截至2018年12月31日,肿瘤标志物质控品Ⅱ累计已发生的研发投入约为150万元。

二、同类产品相关情况

根据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官网数据查询信息,截至公告日国内外同行业多个厂家已取得上述同类产品的医疗器械注册证书。例如伯乐、朗道、罗氏、透景生命等。

三、对公司业绩的影响

上述质控品注册证的取得,进一步丰富公司质控品产品线,不断满足市场需求,是对公司现有质控类产品的有效补充,可以逐步提高公司产品的整体竞争力。2018年度公司现有的上述肿瘤标志物质控品Ⅱ同类产品销售收入约608万元,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约0.32%。上述医疗器械注册证的取得,短期内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影响较小。

四、风险提示

产品上市后实际销售情况取决于未来市场的推广效果,目前尚无法预测上述产品对公司未来营业收入的影响,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郑州安图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8月14日

证券代码:603928 证券简称:兴业股份 公告编号:2019-020

苏州兴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得发明专利证书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苏州兴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了国家知识产权局颁发的发明专利证书,具体如下:

1、证书号:第 3477115号

发明名称:一种三维打印用增材成型材料

发明人:马晓锋;高晓东;王文浩;王锦程

专利号:ZL 2017 1 0080633.1

专利申请日:2017 年 02月15日

专利权人:苏州兴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授权公告日:2019年 08 月02日

专利权期限:二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三维打印用增材成型材料:结合粘结剂和固化剂中添加的浸润剂,解决了现有技术中打印喷头无法流畅喷射稳定的液滴,甚至有喷不出现象;普通铸造用粘结剂和固化剂对砂粒润湿性不佳,粘结剂包覆砂粒表面效果差,砂型易分层等问题,本发明适用于制造三维打印用铸造金属铸件的砂型或砂芯。

2、证书号:第 3479204号

发明名称:一种铸造呋喃树脂用低硫固化剂

发明人:朱文英;王文浩;王锦程

专利号:ZL 2016 1 1183471.6

专利申请日:2016年 12月20日

专利权人:苏州兴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授权公告日:2019年 08 月02日

专利权期限:二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铸造呋喃树脂用低硫固化剂:含硫量较低,改善铸件的气孔、裂纹、渗硫及球铁件表面球化不良技术缺点。特别是本发明的固化剂随着旧砂回用次数的增加,硬化速度加快,铸型强度高,提高铸件的合格率。

上述发明专利是公司重要核心技术的体现和延伸,本次专利获得不会对公司目前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但有利于进一步完善公司知识产权保护体系,充分发挥主导产品的知识产权优势,促进技术创新,从而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

特此公告。

苏州兴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8月14日

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代码:603918 公司简称:金桥信息

2019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本报告期,公司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

二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金桥信息	603918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志明	高冬冬、姚明
电话	021-33674997	021-33674396
办公地址	上海市徐汇区田林路487号25号楼	上海市徐汇区田林路487号25号楼
电子信箱	lzm@shgbit.com	gaodd@shgbit.com;yaoming@shgbit.com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089,055,619.15	1,156,198,058.92	-5.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81,512,941.05	572,937,695.98	1.50
	本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3,111,982.47	-183,475,223.72	不适用
营业收入	335,933,385.71	271,208,094.78	23.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403,835.93	12,683,519.80	45.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6,394,967.71	9,405,561.95	74.3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15	2.42	增加0.73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02	0.0554	44.7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89	0.0544	45.04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 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7,831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金国培	境内自然人	29.34	68,452,800	0	质押	43,160,000
杭州文心致禾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60	27,054,145	0	质押	27,053,000
朱树旺	境内自然人	2.45	5,720,130	0	无	0
金史平	境内自然人	2.44	5,692,700	128,700	无	0
周喆	境内自然人	2.36	5,505,500	193,700	无	0
王琦	境内自然人	1.85	4,309,500	37,700	质押	4,266,600
李志明	境内自然人	1.72	4,003,870	0	无	0
沈颖华	境内自然人	1.54	3,588,000	0	质押	2,730,000
孙学成	境内自然人	1.17	2,731,420	0	无	0
杨明炯	境内自然人	1.11	2,600,000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金国培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且担任公司董事长;朱树旺、金史平、周喆、王琦、李志明、沈颖华、孙学成和杨明炯为公司发行人股东,其中金史平、周喆、李志明、沈颖华为公司现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金史平为金国培的堂弟。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未到期及逾期未兑付公司债情况

□适用√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1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公司致力于成为业内持续领先的多媒体信息系统解决方案供应商,秉承“真诚是金,共享为桥”的核心价值观,践行“业内领先,顾客满意”的发展战略目标,坚持“你放心,我才安心”的服务理念。

报告期内,公司在董事会的领导下,在经营管理层和全体员工的共同努力下,紧密围绕年初制定的经营目标和重点工作要求,坚持以客户为中心,以创新为驱动力,继续增强内功,拓展行业市场,注重管理效率的提升,公司经营业绩取得了较为稳健的持续增长。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3,593.34万元,同比增长23.87%;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840.38万元,同比增长45.10%。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开展以下工作:

1、赋能行业客户,持续扩大综合优势

报告期内,公司加速推行互联网+应用+服务的行业解决方案,深耕行业应用市场,扩大综合优势,提高市场占有率。同时,基于对行业客户业务需求的深入理解,公司推出的综合性解决方案有效解决客户的业务痛点,在实战应用中取得了良好的效果。同时,公司也不断加强与客户在解决方案开发层面的合作,为客户提供量身定制的解决方案以进一步加强实战能力,赋能行业客户。

公司以司法执行为目标,积极参与法院信息化3.0的建设,持续加大在法院业务的拓展及研发投入,专业服务水平不断提升,业务从科技法庭系统扩展到法院中的各级指挥系统。针对人民法院“执行难”等情况,公司智慧执行解决方案充分运用多年在法院信息化建设的实战经验,研判制约执行难得各种因素,以挖掘潜力与借助外力相结合、内部管理与阳光执行相结合、专门队伍与全员参与相结合、创新发展与互联互通相结合,从法院、当事人、网格员等多角度出发,提供体系化的产品服务,助力法院执行工作更高效,执行过程更阳光、更透明。同时,公司自主研发的“人民法院执行指挥互联网应急调度服务平台”能够实现从最高院、高院向各级中院、基层法院的互通互行,利用信息技术手段提供协调各方资源效率。该平台的运用即可实现集中指挥,又可实现多区域的协同指挥目标,更大程度上解决执行难问题,有利于提高执行案件办案效率、整合执行查控手段、拓展执行公开的深度与广度。公司一系列的自主产品在客户中得到有效的应用,目前已陆续覆盖多个省市的各级法院。同时,随着法院信息化建设的不断完善,公司以“网络化”、“数字化”等互联网技术为支撑,以服务司法庭审为导向,进一步为各级法院客户实现“互联网+”智慧法院提供一整套定制化信息化解决方案,相关应用已在上海、湖南、山东、四川等地方法院开展。随着近年来司法公证需求的大幅增加,公司自主研发的“智慧公证系统”广泛应用于客户领域,“智慧公证一体机”为办证智能化、流程化提供依据,实现全流程智能辅助办理,亦为全国首个赋码监管体系,实现全面监管,过程监督,异常预警和结果追溯。相关应用已在上海多个公证处开展。

伴随多媒体信息技术的提高,技术的发展向着虚拟现实与多媒体结合的多元化方向迈进,各行各业商业模式、服务模式的改变,智能化、数字化、扁平化成为服务新常态。公司多媒体会议系统、应急指挥中心系统等业务继续呈现稳步增长态势,通过客户、项目、价格、服务等方面细化管理,强化执行,进一步提升服务团队的市场反应能力,公司对于多媒体会议系统的运维服务始终保持高水准,并不断加大运维保障专业性及规范性管理。

报告期内,围绕“互联网+”核心理念,以新技术为支撑,将各方资源整合、共享、应用并融入到教学、学习和管理等领域,构建一个智慧校园综合管理平台。公司高端教育客户群体包括哈佛商学院上海中心、中欧国际工商学院、长江商学院、上海交通大学安泰经济与管理学院、上海交通大学高级金融学院、复旦大学管理学院等。2019年6月,公司与浙江大学智云实验室签署战略合作协议,标志双方合作进入深入化、长期化的新阶段,双方将共同探索智慧教育方向的场景应用和创新实践,在高校教学、科研、管理和服务中推陈出新,助力教育信息化2.0建设。

2、充分发挥研发创新能力,竞争优势持续积淀

公司始终致力于技术研发和创新,通过自主研发掌握了多项业内专有技术,不断加大研发投入,继常州研发中心后,公司又成立了北京研发分中心。随着新技术深入普及,核心要素重点投入、相关技术不断突破,公司根据市场发展趋势和需求更新,着重开发和推广适应新技术特点的互联网+应用+服务行业解决方案和技术服务,并在此基础上加大具有公司特色的自主产品研发力度。2019年6月,公司成功举办第二届“创新周”活动,全面展示公司在各个行业的解决方案,通过技术讲解和现场演示的方式让客户、合作伙伴零距离了解先进和前沿的信息技术和不同的展示空间,把客户放在首位,重新发现和提升客户的价值。报告期内,公司亦通过了CMMI5(软件能力成熟度模型集成五级)认定,标志着公司软件研发能力已达到行业高水平,质量管理能力成熟度持续提升。

3、管理变革持续推进,提升组织运行效率

公司持续投入资源,加强管理体系建设,营造平等开放、公开透明的氛围,坚持以质量和效益为中心,不断提升组织运行效率。公司在组织结构、流程制度、管理模式、管理方法不断优化,助力公司跨越发展。

公司始终重视人才梯队建设、优秀员工的培养,为员工赋能。通过金桥学院与人力资源部定期组织的各类培训课程,提升了员工的专业技术水平和工作能力,促进了员工间的相互交流和共同协作,金桥文化得以传承。通过一系列的举措,加快员工的职业化进程,加强员工的职业生涯通道管理并夯实了基础,在调动员工工作积极性,进一步细化责任,优化人员配置等方面发挥了良好作用。

3.2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详见2019年半年度报告“第十节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40.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3.3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918 证券简称:金桥信息 公告编号:2019-043

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
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通知和资料于2019年8月3日以邮件和书面方式发出,会议于2019年8月13日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二)公司董事会共计9名董事,实际出席会议9名。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金国培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三)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半年度报告摘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8月15日

证券代码:603918 证券简称:金桥信息 公告编号:2019-044

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
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通知和材料于2019年8月3日以邮件和书面方式发出;会议于2019年8月13日以现场方式召开。

(二)本次监事会会议应出席的监事3人,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3人。

(三)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监事认真审议作出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1、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程序和审议程序符合国家的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的有关管理制度;

2、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制度规定,报告中所包含的信息客观地反映了公司报告期间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实际情况;

3、监事会未发现参与2019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相关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和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仅对财务报表格式和部分项目填列口径产生影响,不会对公司当期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之前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有利于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执行新财务报表格式及新修订的会计准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审核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综上所述,我们一致同意公司进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年8月15日

证券代码:600487 股票简称:亨通光电 公告编号:2019-098号
转债代码:110056 转债简称:亨通转债

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部分股权质押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8月14日收到公司股东亨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亨通集团”)通知:

亨通集团于2019年8月12日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中的2,10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10%)无限售流通股质押给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质押期限为自2019年8月13日至2024年8月13日,质押登记日为2019年8月13日,上述股权质押登记相关手续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完毕。

截至本公告日,亨通集团共持有公司股份298,064,81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5.66%。其中用于质押的股份数量为131,200,000股,占亨通集团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总数的44.02%,占公司总股本的6.89%;公司实际控制人崔根良先生与亨通集团为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582,589,24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0.60%。其中用于质押的股份总数为329,880,433股,占合计持有股份总数的56.62%,占公司总股本的17.33%。

亨通集团资信状况良好,具备资金偿还能力,其还款来源包括但不限于经营所得及投资分红。亨通集团已对股份质押情况建立动态监控机制,本次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不存在可能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形。公司将根据股份质押情况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八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600601 证券简称:方正科技 公告编号:临2019-049

方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
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方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公司”)于2019年8月14日接到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曾远彬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张佳华女士、广东万喜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曾远彬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的通知,曾远彬先生于2019年8月13日将其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2,20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023%)质押给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办理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质押期限为6个月。

截至2019年8月13日收盘,曾远彬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120,601,88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4947%。本次办理股份质押后,曾远彬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累计质押公司股份数量为2,200万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18.2418 %,占公司总股本的1.0023 %。

特此公告。

方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8月15日

证券代码:002716 证券简称:金贵银业 公告编号:2019-085

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期回复
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8月8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关注函【2019】第306号《关于对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以下简称“关注函”)。

收到《关注函》后,公司高度重视,并积极组织相关人员对关注函涉及的问题进行逐项落实和回复,现公司预计无法在2019年8月14日前完成《关注函》的回复,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请求延期至2019年8月19日前回复。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8月15日